

2013年晋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2016年度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年晋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4、5、6、7年末，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提前偿还债券本金。晋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6年4月26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3年晋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。
- 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银行间市场简称“13晋江城投债”，债券代码：1380186；交易所简称“13晋城投”，代码：124264。
- 3、发行人：晋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。
- 4、发行总额：16.00亿元人民币。
- 5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〔2013〕739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。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：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，设置提前偿还条款，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4、5、6、7年末，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、20%的比例提前偿还债券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）。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，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。
- 7、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，每年付息一次，票面年利率为6.35%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。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利息。
- 8、计息期限：2013年的4月26日至2020年的4月25日。
- 9、付息日：每年4月26日付息，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。

10、兑付日：于2016年4月26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

11、上市时间及地点：本期债券分别于2013年5月7日和2013年7月12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

本期债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的债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5日。截止该日下午收市后,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中,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、第4、第5、第6、第7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%、20%、20%、20%和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,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,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

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$

$=100 \text{ 元} \times (1 - 20\%)$

$=80 \text{ 元}。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

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\times 20\%$

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,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晋城投”。

特此公告

晋江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
2016年4月18日

